

原、被告请托照单全收 法院副院长获刑七年半

□ 星级记者 刘海泉

10多年间,受原告、被告、律师、法律顾问等特定对象请托,收受财物351800元,并利用职务之便,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近日,经滁州市中院二审裁定,原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袁银祥,因犯受贿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30.18万元赃款被予以没收。

袁银祥,原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副院长、党组成员。据检方指控,2002年,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袁银祥庭庭长袁银祥介绍律师刘某甲担任了原告的诉讼代理人,为表示感谢,刘某甲在袁银祥的办公室送出现金5000元。

2005年,袁银祥从袁山法庭庭长调任淮南市田家庵区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中铁四局第三工程有

限公司法律顾问张某甲为了感谢袁银祥担任袁山法庭庭长期间,在多次案件中中对中铁四局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的关照,送给袁银祥现金1万元。

2008年至2009年期间,在承办原告淮南市公路局石料厂起诉被告淮南市金厦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联合开发协议纠纷一案中,为请袁银祥在案件审理过程中给予照顾,淮南市金厦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法定代表人李某先后三次送给袁银祥现金及购物卡,共计16万元人民币。

此后数年间,陆续有人上门请托,其中多为律师、法律顾问、案件原告、被告等特定对象。直至2014年5月案发,袁银祥遭指控的受贿事实共达21项,收受财物合计351800元。案发后,袁银祥家人代其退出了301800元赃款。

2014年12月11日,滁州市琅琊区人民法院以受贿罪判处被告有期徒刑七年六个月,并处没收财产七万元;对赃款30.18万元予以没收,上缴国库。袁银祥不服,提出上诉。近日,滁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二审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新闻延伸

原芜湖市地税局局长蒋敏 受贿156万元一审获刑11年

星报讯(青松 记者 小雨) 昨日,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从芜湖市人民检察院官方微博“芜湖检察”获悉,由芜湖市检察院侦查终结的原芜湖市地税局局长蒋敏涉嫌受贿一案,由芜湖县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法院判决书认定:蒋敏身为国家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多次收受他人财物共计156万余元,并为他人谋取利益,一审以受贿罪判处被告人蒋敏有期徒刑十一年。



宣城向阳街道: 资金补贴引导秸秆还田

星报讯(记者 曹开发) 夏粮抢收季节,农作物秸秆大量涌现,秸秆禁烧及综合利用工作也面临严峻挑战。为保护环境,宣州区向阳街道紧锣密鼓地开展工作,确保“不着一把火,不冒一股烟”,做好秸秆综合利用工作。

据了解,通过宣传相关政策,该区向阳街道农民都知道了秸秆禁烧的好处,并且积极支持禁烧工作,主动将秸秆破碎还田或者回收利用。种粮大户李小台家今年180亩小麦喜获丰收,收获后的麦秸已全部破碎还田作肥料使用,他们边收割边粉碎秸秆。据了解,向阳街道今年有夏粮作物3万亩,为做好秸秆综合利用工作,向阳街道成立指挥部,广泛宣传政策,与农户签订禁烧承诺书,各级干部实行分片包保负责制,日夜巡逻,严格监管。此外,政府还投入资金补贴禁烧农户,引导农户将秸秆粉碎还田或者回收利用。到目前为止,向阳街道夏粮实现秸秆百分百禁烧。



李邦富:用镜头说节俭

星报讯(记者 丁林) 栽过秧、割过麦,吃过苦,李邦富从小就知道每一粒粮食都来之不易,因此,从小就养成了艰苦朴素的良好品质。

作为《马鞍山新闻联播》经济报道的负责人,李邦富紧紧抓住经济发展的新特点,经常深入企业采访,报道企业在节能环保方面做出的成绩。2010年,皖能集团投资40多亿元,按“上大压小”方式建设两台660兆瓦级发电机组,项目建成后企业发电量从15亿度上升到70亿度,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烟尘等排放量只是原来的50%。在盛大的开工典礼上,随着矗立在江边半个多世纪的巨大烟囱轰然倒塌,李邦富敏锐地感觉到,这是一条重大新闻,在处理好当天的新闻后,又回到项目现场,重新采访企业负责人,补拍画面,随即将文稿和画面传到省电视台。当晚,省电视台在《安徽新闻联播》中播发了《马鞍山发电厂炸响安徽节能减排“第一爆”》的新闻。在当年年底好新闻评奖中,这条新闻先后获得多个奖项。



“六安讨回预征地款遇难”追踪 当地政府已退回预征地款

星报讯(记者 李世宏) 日前,本报报道了六安市万景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万景公司)向当地政府讨回预征地款遭遇难题的事件,6月16日下午,市场星报、安徽财经网记者接到该政府工作人员来电称,本报报道的情况已经处理好。

六安市裕安区城南镇政府一名张姓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本报报道引起区、镇政府重视,并于报道当天约谈了企业代表。经过几次商谈,达成了一致意见,将剩余的万景公司预缴纳征地款全部退回。但是该工作人员对于镇村平分的“工作协调经费”并没有给出解释。

6月17日中午,记者接到万景公司法人代表汪亚超来电。“中午11点30分左右,公司收到城南镇退回的预征地款。”汪亚超告诉记者,下一步他们将继续对前期投入的资金进行追讨。电话中,汪亚超对本报为企业维权的行为表示感谢。



群众举报是各级检察机关打击腐败犯罪的重要手段之一,在全国检察机关第十七个“举报宣传周”即将到来之际,合肥市瑶海区检察院在合肥公交集团的大力支持下,昨日在公交6路的25台公交车上张贴50幅宣传广告,向广大市民公布反腐举报电话——全国举报电话:12309,瑶海区检察院举报电话:0551-64282000,鼓励广大市民踊跃举报,与腐败犯罪行为斗争。

王俊修 记者 王恒文/图



6月18日上午,马鞍山市湖东路与健康路路口,一位女交警向文明出行的市民发粽子。当日,马鞍山交警花山大队联合阅家社区在市区闹市路口,开展以“文明出行,平安粽”为主题的送粽子活动。凡是在路口文明过马路的行人和非机动车驾驶人,民警和社区志愿者都会为其送上一串香喷喷的粽子和文明出行提示卡,向广大交通参与者送上节日问候。

秦书草 谢德胜 记者 张发平/文/图

竞价租赁公告

我单位将于2015年6月26日上午10:00整对以下标的进行公开竞价租赁,具体内容如下:

一、招租标的:
杏花公园内欢乐岛活动房一层从东排序第二、三、四间,面积约63㎡,参考价:10万元/年。本次招租的标的无房屋产权证,标的经营项目为儿童绘画、儿童玩具、饮料、食品,超出经营范围的经营项目必须经过杏花公园管理处书面同意并经相关部门批准。经营的商品必须符合国家标准,不得出售假冒伪劣产品。

以上标的均以现状出租,租期三年。标的相关情况以委托方提供资料为准。

二、招租地点:合肥市庐江路60号三楼。

三、看样、登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拍卖会前日止。

登记地点:合肥市庐江路60号三楼。

联系电话:62613863 18655110177

四、注意事项:凡参加竞租者,凭有效证件原件、复印件,并缴纳标的物租金保证金5万元办理竞租登记手续。并签署《竞租须知》。如竞租不成,保证金于会后七日内全额退还(不付息)。二〇一五年六月十九日

拍卖公告

2015第60号

受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委托,本公司将于2015年7月7日上午9时30分在安徽省人民法院涉诉资产交易中心网以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拍卖。

一、拍卖标的:标的1:合肥市庐阳区蒙城北路与临泉路交口和煦园住宅小区35幢1-603室房产,建筑面积:138.73平方米,参考价:115.957万元,竞买保证金12万元。

标的2:六安市云露街京都豪园1#楼S-22-5铺的商业房产,建筑面积:107.98平方米,参考价:156.06万元,竞买保证金16万元。

二、咨询及登记时间: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7月6日下午5时。

三、注意事项:凡参加竞拍者须在报名截止日前向以下账户汇入相应竞买保证金,并携带相关证件至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633室(项目拓展部)提出竞买申请。竞买保证金不得由他方代为缴纳。

收款单位: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
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

四、联系信息:本公司:0551-62847711, 13905510755 马总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吕工 电话:0551-66223760
安徽新桥拍卖有限责任公司
2015年6月19日

安徽省全鑫拍卖有限公司 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定于2015年7月6日9:30时以下标的依法按现状在安徽省人民法院涉诉资产交易中心网以互联网电子竞价方式进行公开拍卖,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无为县无城西大街中瑞CBD购物中心五至八层的房产,产权证号:无城字第018588号,建筑面积762.69㎡,产权证号:无城字第018589号,建筑面积:762.69㎡;产权证号:无城字第018590号,建筑面积:438.31㎡。建筑结构为钢混结构,房屋总层数为8层,竣工年度不详。整体拍卖,底价:人民币1164.64万元。

二、拍卖标的展示时间、地点:自公告之日起,至7月3日17:00止。在标的所在地现场展示。

三、拍卖公司地址:合肥市庐阳区秀水路6号 0551-64695748 联系人:陶经理
18956098109 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人:万工,电话:0551-66223759 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633室 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 竞价大厅网址: http://bd.ahssc.cn
安徽省全鑫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9日

中国 AA 级资质拍卖企业 安徽盘龙企业拍卖集团有限公司 司法拍卖公告

受法院委托,我单位定于2015年7月9日上午9:30在安徽省人民法院涉诉资产交易中心网站(竞价大厅网址: http://bd.ahssc.cn)以“网络电子竞价”的方式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合肥市政务区翡翠路529号内森庄园C11幢-101,101,101中,101上房产(产权证号:合产字第8110029062号),所在楼层1-4,用途为住宅,钢混结构,户型为七室四厅,内部毛坯,建筑面积:538.52平方米,拍卖参考价:人民币1001.86万元。

二、竞拍地点及时间:标的所在地,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7月8日17:00止。

三、竞买资格条件:有意竞买者须于2015年7月8日17:00前,通过本单位(本人)账户以电汇、转账的形式向指定账户(安徽省环境能源交易所有限公司)开户:银行:杭州银行合肥包河支行;账号:3401040160000055294汇入竞买保证金100万元;并至合肥市滨湖新区南京路2588号(徽州大道与南京路交口)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二楼服务大厅8号财务窗口开具往来结算收据。具体要求见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肥市政务区翡翠路529号内森庄园一栋房产司法拍卖公告(三次)》及我公司拍卖目录。

四、公司地址:合肥市滨湖新区福州路3588号;易菲堡大厦四楼

五、联系人:宋经理
0551-63422469 18788846955

六、公司网站: http://www.ahpanlong.com
安徽盘龙企业拍卖集团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9日

巢湖市柘皋镇海鑫饮品厂3幢房产、土地及附属物 拍卖公告

受人民法院委托,我公司于2015年7月7日下午3时以下列标的物进行公开拍卖,现公告如下:

一、拍卖标的物
位于巢湖市柘皋镇桥桥建国行政村海鑫饮品厂区内01幢、02幢、03幢房屋共计329.87㎡(产权证号分别为巢湖市房权证字第C046346、C046347、C046342、C046343、C046344、C046345号),土地使用证巢湖国用(2005)字第001238号)及附属物,拍卖参考价33.56万元。

二、看样地点及时间:标的物所在地,自公告之日起至2015年7月6日17时止。

三、注意事项:有意竞买者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到我公司办理竞买登记手续,并缴纳4万元履约保证金。竞拍不成功,会后5个工作日内全额无息退还。

四、拍卖地点:公司拍卖厅

五、公司地址:合肥市政务区天鹅湖路湖景园南区B5-2401

六、咨询电话:0551-68788088, 13905653855
安徽金海拍卖有限公司
2015年6月19日